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自願公告

簽署收購意向協議

本公告乃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2年7月5日與巴彥淖爾市銀海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銀海新材」或「標的公司」）之股東任海亮先生、任海虎先生、武軍先生（「交易對方」）簽署了《收購意向協議》（「意向協議」），公司擬收購交易對方合計持有的銀海新材51%的股權。

一、收購意向協議概述

（一）意向協議簽訂的基本情況

本公司於2022年7月5日與銀海新材之股東任海亮先生、任海虎先生、武軍先生簽署了意向協議，公司擬收購交易對方合計持有的銀海新材51%的股權，其中擬收購任海亮持有的銀海新材20.4%的股權，擬收購任海虎持有的銀海新材20.4%的股權，擬收購武軍持有的銀海新材10.2%的股權。本次交易完成後，銀海新材將成為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次交易尚處於籌劃階段，最終交易價格及具體交易條款等需各方進一步協商確定。具有證券、期貨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評估機構對標的公司擬出具的審計報告、資產評估報告尚在出具中，交易各方將在評估價值的基礎上協商確定交易價格。本次交易價格及收購股份比例將以最終各方簽署的正式協議為準。

(二) 簽訂意向協議需履行的審批程序

本意向協議為股權收購事項的初步意向，暫無需提交公司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審議。公司將在具體事宜明確後，按照《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和要求，履行相應的決策和審批程序。

二、本次擬交易對方基本情況

- 1、任海亮，中國國籍，男，身份證號：1502021965*****35，住所：內蒙古包頭市昆都侖區；
- 2、任海虎，中國國籍，男，身份證號：1502031961*****10，住所：內蒙古包頭市昆都侖區；
- 3、武軍，中國國籍，男，身份證號：1502021973*****74，住所：內蒙古包頭市昆都侖區。

三、交易標的的基本情況

企業名稱：巴彥淖爾市銀海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50823072564753U

法定代表人：任海亮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投資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3年7月9日

註冊資本：4,000萬人民幣

經營範圍：高純稀土化合物產品、稀土拋光粉生產、加工、銷售；再生資源回收（不含固體廢物、危險廢物、報廢汽車等需經相關部門批准的項目）、稀土產品廢棄物綜合回收利用生產、加工、銷售；稀土拋光粉研發；拋光粉原材料的購銷；稀土應用產品、磁性材料、鐵合金、有色金屬、鋼材、礦產品、石灰石、鐵礦石、焦炭、五金交電、建築材料、耐火材料、陶瓷製品、橡膠製品、機電產品、鋼材、化工產品（危險化學品除外）、礦產品、銷售。

股權結構：任海亮認繳出資額人民幣1,600萬元、持股比例40%；任海虎認繳出資額人民幣1,600萬元、持股比例40%；武軍認繳出資額人民幣800萬元、持股比例20%。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標的公司及交易對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四、協議的主要內容

本意向協議由公司與相關交易對方於2022年7月5日於贛州市簽署，公司有意收購銀海新材部份股權，經友好協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則，達成上述意向性協議，主要內容如下：

- 1、公司擬收購交易對方合計持有的銀海新材51%的股權，本次交易完成後，銀海新材將成為公司的附屬公司。
- 2、本次交易最終估值以各方認可的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出具的評估結果為準。
- 3、各方同意在標的公司的審計、評估工作完成後，盡快根據審計、評估結果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本次交易尚處於籌劃階段，本次簽署的意向協議僅為各方合作意願的意向性協議，交易方案尚需進一步論證、溝通協商，具體的實施內容和進度尚存在不確定性，具體以各方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為準。

五、本次股權收購的目的及對公司的影響

銀海新材是專業從事稀土拋光粉、磁性材料等廢棄物料綜合回收利用生產加工企業，主要以稀土拋光粉、磁性材料等廢棄物料作為生產原料，提取其中的稀土元素。標的公司主要生產產品包括氧化鏷釹、氧化鏷、氧化釹、氧化釷等稀土氧化物。根據內蒙古自治區相關部門批覆文件，標的公司已建成稀土產品廢棄物綜合利用年產5,000噸多種單一稀土化合物產品的生產能力。

公司是集研發、生產和銷售高性能釹鐵硼永磁材料於一體的高新技術企業，是新能源和節能環保領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領先供應商。本次收購有助於公司對於磁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磁泥廢料及向客戶收集的廢舊釹鐵硼稀土永磁材料，進行稀土元素的提取及回收再利用，從而節約稀土資源，並滿足客戶使用回收稀土原料的需求。

本次簽署的意向協議屬於協議合作意願性的初步意向，未經公司董事會（如需）、股東大會（如需）審議，該交易事項的正式實施和具體交易事項相關約定付諸實施和實施過程中存在變動的可能性，具體的實施內容和進度尚存在不確定性因素，存在中止或終止交易的風險。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公司將根據該事項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六、其他事項

- 1、 本次簽署的意向協議係各方就收購事宜達成的初步意向協議，屬框架性、意向性協議。具體事宜尚待進一步協商、推進和落實，本事項實施過程中尚存在不確定因素，最終能否達成存在不確定性。敬請廣大投資者謹慎決策，注意投資風險。
- 2、 本次簽署的意向協議涉及的後續事宜，公司將按照《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及時履行相應決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義務。
- 3、 本次簽署的意向協議為框架性約定，具體交易協議尚未簽訂，故暫時無法預計對公司業績造成的實際影響。意向協議涉及的交易事項（如落實）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司將根據該事項的進展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2年7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及李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尤建新先生、徐風先生及袁太芳先生。